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健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华人健康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6 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00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00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6.2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4,562,4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95,110,299.14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9,452,100.86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全部到位，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09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主体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5,567.80	55,567.80	36 个月	安徽国胜等子公司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	华人健康
合计		60,567.80	60,567.80	-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9,452,100.86 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额为 273,774,100.86 元。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8,2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9,000.00 万元用于支付马鞍山曼迪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股权收购款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用于支付江苏神华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超募资金已使用 25,200.00 万元，剩余超募资金 2,177.41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

四、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177.41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 27,377.41 万元的 7.95%。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

关规定，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二）相关承诺

每 12 个月内累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在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三）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及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生产经营的发展和效益提升。

五、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177.41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177.41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执行。该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范杰 孟超
范杰 孟超

